

服务要求

一、设计依据

- 1、甲方提供的用地红线图、电子版地形图（如有）。
- 2、本项目相关批文。
- 3、国家及信阳市现行的有关的规范、规定要求。
- 4、《信阳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。
- 5、《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》（GB 50352-2019）。
- 6、《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》（建标 197-2019）。
- 7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（GB50016-2018）。
- 8、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》2013 年版，房屋建筑部分。

注：以上罗列标准如有最新的均按最新标准执行。

二、设计要求

1、设计成果文件严格执行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和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，达到住房城乡建设部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（2016 版）》规定的实施性设计阶段设计文件要求，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设计标准、规范、规程和办法等的要求。

2、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：设计图纸和文本文件等必须做到清晰、完整、尺寸齐全、准确，同类图纸规格应统一。设计成果的文字说明和文字标注均须采用中文。

3、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：中标后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。

4、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

（1）纸质版的要求：中标后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。

（2）电子版的要求：中标后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，包含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的电子文本，word/pdf/ppt 格式；本项目投标设计图，A3 文本格式，技术图纸为可编辑 DWG/CAD 格式，效果图为 JPG 格式。

5、中标人须提供各阶段的设计相关工作及其后续服务内容等。

三、设计周期

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。